

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年产750万个LED智能开关电源生产线项目 (先行)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1月15日, 根据“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年修正), 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了验收工作组, 组织召开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年产750万个LED智能开关电源生产线项目(先行) 竣工环保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组由项目建设单位: 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浙江浦江安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沧州讯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及安装单位)等单位代表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 名单附后。

验收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文件等要求对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现场检查会, 并审查了验收监测报告以及环保设施运行管理资料内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以及企业自主验收相关要求,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 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岩头镇中捷南路8号, 是一家LED智能开关电源生产企业。企业利用岩头镇中捷南路8号1号厂房1楼、4楼部分车间、5楼生产车间, 购置环保节能波峰焊、双轨回流焊、在线双轨AOI检测仪、环保节能老化测试仪、智能自动生产线、全自动视觉印刷机等设备, 建成后形成年产360万个LED智能开关电源的生产能力; 项目定员为50人, 采用两班倒每班12小时工作制, 全年工作300天, 企业设住宿, 设食堂。

2、项目报批及建设情况

企业2023年12月委托杭州知时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年产750万个LED智能开关电源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于2024年1月12日取得金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年产750万个LED智能开关电源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金环建浦[2024]3号)。

项目2024年1月开工, 于2024年9月竣工, 环保设施调试时间为2024年9月1日至2024年9月15日, 各项指标符合要求; 项目于2024年7月19日申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登记编号: 91330726071615459M001W。

3、投资概况

本项目设计生产规模为年产750万个LED智能开关电源生产线项目, 项目设计总投资为10700万元, 设计环保投资为22万元, 占总投资的0.205%。

本项目实际建设生产规模年产360万个LED智能开关电源生产线项目, 实际总投资为100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为28万元, 占总投资的0.28%。项目具体环保治理投资估算见表1-1:

表1-1 环保设施投资 (万元)

序号	项目	环保设施	环评设计费用	实际建设费用
1	废水	化粪池、雨水及污水管网	2	4

2	废气	集气罩、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	10	12
3	噪声	隔声、设备减振	2	2
4	固废	固废暂存场所、危废暂存间	6	7
5	其他	环境管理、环境监测	2	3
合计			22	28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项目为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年产750万个LED智能开关电源生产线项目，本次验收为年产360万个LED智能开关电源生产线，为该项目的先行竣工环保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性质、地点、与环评阶段相比基本一致，生产设备、规模、采用的生产工艺因部分设备未建设，和环评相比减少，本次验收为先行验收，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项目无重大变动，具体变化内容如下：

环评设计年产750万个LED智能开关电源生产线项目，因目前订单不足，本项目实际已建设规模为年产360万个LED智能开关电源，为该项目的先行验收，清洗、灌胶、ITE测试工序未建设。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废水产生、治理、排放情况具体见表3-1，工艺流程见图3-1。

表3-1 项目废水产生、治理、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治理措施	排放量	执行标准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1800t/a	收集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至浦江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四厂）	1800t/a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新扩改）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1规定的其它企业间接排放限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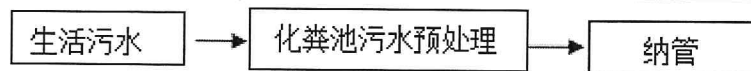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

2、废气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实际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为刷料废气、回流焊废气、波峰焊废气和食堂油烟，清洗废气、灌胶废气未产生，其中刷料废气车间无组织排放，车间已设置通风设施。废气具体处理情况见表3-2，企业已设置规范采样口，项目废气处理工艺流程见图3-2。

表3-2 项目废气产生、治理、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产生工序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排放形式	执行标准
回流焊废气、波峰焊废气	回流焊、波峰焊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	收集后经“烟雾过滤器+一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30米高1#排气筒排放	有组织 h=30m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食堂油烟	食堂	油烟	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30米高2#排气筒排放	有组织 h=30m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中小型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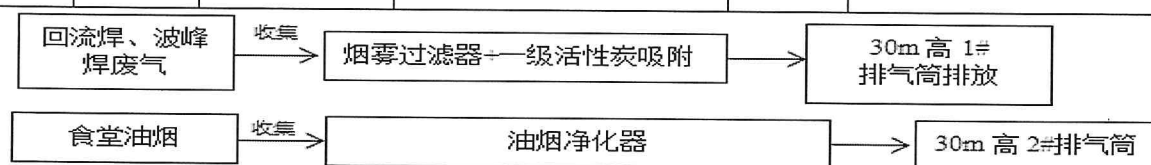


图3-2 废气处理工艺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各类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已通过合理布局及定期检查设备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为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废锡膏、锡渣、废包装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PCB板、废抹布和生活垃圾等，具体处置措施见表3-3。

表3-3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环评年产生量	实际年产生量	实际处置方式
废包装材料	产品包装等	一般固废	0.5t/a	0.24t/a	外售给回收个人综合利用
不合格品	老化测试	一般固废	2t/a	0.96t/a	
废锡膏	回流焊	一般固废	0.1t/a	0.048t/a	
锡渣	波峰焊	一般固废	0.15t/a	0.072t/a	
废包装桶	原料拆包	危险废物	2t/a	0.96t/a	委托浦江三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	危险废物	0.5t/a	0.24t/a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危险废物	15.330t/a	7.1t/a	
废PCB板	生产过程	危险废物	3t/a	1.44t/a	
废抹布	生产过程	危险废物	0.05t/a	0.01t/a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30t/a	15t/a	

经现场调查，建设单位目前在厂区北侧设有4平方米危废暂存间两个，共8平方米。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存放，并粘贴危废标签。仓库外张贴危废仓库标识，由专人管理并建有危废台

账，目前危废仓库做到防风、防雨、防渗措施。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VOCs 符合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中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

6、土壤及地下水

本项目废气和废水处理后均达标排放，不涉及重金属、持久性难降解有机污染物排放，且本项目生产车间以及固废暂存间已做好防雨、防渗、防腐措施，做好分区防渗工作；根据固体废物的性质进行分类收集和暂存，危险废物仓库有关要求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及《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的有关规定执行，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因此本项目建设基本上不会对项目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7、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已加强车间防渗、防漏措施，车间内合理设置消防设施，已加强安全检查，已制定安全生产规范，培训员工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

（2）企业已及时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据此演练，现有应急废水收集池总容积为156m³，可以满足一次企业突发环境事件产生的事故废水的应急收容需要。2024年9月向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浦江分局备案，备案号：330726-2024-056-L。

8、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已设置固定监测孔，通过活动平台进行采样；设置了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在线监测装置环评及批复没有要求。

9、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10、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项目的建设实施不会对生物栖息环境造成影响，故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年产750万个LED智能开关电源生产线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表明，2024年10月14日至10月15日、10月18日至10月19日、11月1日至11月2日、验收监测期间，先行验收项目生产线运行正常，生产负荷在≥75%，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根据检测结果，本项目1#排气筒回流焊、波峰焊废气治理设施“烟雾过滤器+一级活性炭吸附”对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的去除效率为20.8%-24.4%，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为39.8%-56.3%，颗粒物的去除效率为17.9%-18.9%。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生活污水收集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至浦江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

司(四厂)集中处理后排放至浦阳江;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活污水纳管口pH值范围为7.1-7.8、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最高日均值390mg/L、悬浮物排放浓度最高日均值185mg/L,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最高日均值1.65mg/L,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排放浓度最高日均值4.76mg/L、总磷排放浓度最高日均值7.50mg/L,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1规定的其它企业间接排放限值的要求。

(2) 废气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回流焊废气、波峰焊废气经设备密闭收集后经“烟雾过滤器+一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30米高1#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通过30米高2#排气筒排放;验收监测期间,1#排气筒有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均值最高为33mg/m³,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最高为0.97μg/m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高均值为1.43mg/m³,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2#排气筒有组织废气中油烟的排放浓度最高均值为1.1mg/m³,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表2饮食业单位的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小型标准。

根据监测结果: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353mg/m³,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80mg/m³,锡及其化合物的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20μg/m³,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二级排放标准;车间外监控点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高均值为1.53mg/m³,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特别排放限值。

(3) 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项目厂界四周昼间环境噪声值为60~65dB(A),夜间环境噪声值为52~55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固废为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废锡膏、锡渣、废包装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PCB板、废抹布和生活垃圾;其中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废锡膏、锡渣出售给个人回收利用,废包装桶、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PCB板委托浦江三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抹布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污染物排放总量

该项目废气污染物因子排放总量为:VOCs 0.095t/a;符合环评中总量控制要求:VOCs<0.317t/a。氨氮排放总量:0.0035吨,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0.072吨。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营运期加强了各类设备的运行管理,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基本确保了水、声、大气环境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标准的要求。根据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各种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排放总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了验收工作组，组织召开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年产750万个LED智能开关电源生产线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查会，验收组人员认为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备案受理书的批复要求，已建设项目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并建立了相应的环保运行管理制度与台账记录，“三废”排放达到国家与地方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验收资料基本齐全，已满足验收要求，同意通过该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

2、进一步规范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建设，做好分类分区工作，健全台账记录，做到应收尽收，固废处置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3、加强企业生产环境管理，保持车间通风，防止废气在车间内聚集；完善废气处理设计方案和操作规程，进一步规范废气排气筒采样口建设，完善废气管道、废气处理设施的标识标牌；加强废气收集和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落实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台账，定期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清理维护，按时更换活性炭，及时开展自主监测，确保废气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4、加强生产设备的日常维护和定期保养，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确保企业厂界噪声达标。

5、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落实环保长效管理机制，做好日常安全、消防和环保管理工作，确保不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6、待项目整体建设完成后，及时安排进行项目整体验收。

八、验收组签名：

曾月
张苗云
赵永梅
吴金全
祝晓强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项目名称	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750 万个 LED 智能开关电源生产线项目（先行）		组织单位	金华信园科技有限公司	
地点	浦江县岩头镇中捷南路 8 号		日期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序号	签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
	曾国	金华信园科技	法人	360782198410194636	13902952340
	王	金华信园科技	经理	433021198103011812	13417519906
	王	沧州讯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33072619820810931	18006517208
	王	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	330723196507300878	13106208936
	吴金金	金华信安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师	360281196406236071	18867178135
	王	浦江信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330106196305270034	13706892993
	王	浙江浦江信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33072619870212556	18667172583